編號：OO(請勿填寫)

**十二年國教課程前導學校協做計畫書**

申辦學校： 彰化縣立明倫國民中學

申請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5月18日

1. 基本資料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辦學校校名 | 彰化縣明倫國中 | | | 學校代碼 | | 074511 |
| 地址 | 彰化縣員林市萬年里明倫路2號 | | | | | |
| 學校規模 | 全校班級數：　28　　　全校教師數：　72 | | | | | |
| 課程發展經驗 | 一、 本校由105學年度起積極希望引進資源，讓學校的 親師生，對於教育有多元觀點，擴大視野：  〈一〉在108學年正式實施新課綱之前，本校已經有多位教師引入學思達、學習共同體、分組合作學習…等諸多以學生為中心的教學法，教師動能足夠。  〈二〉本校已試行部分彈性課程並有優良績效，各教師社群也已經運作多年經驗豐富。  〈三〉本校曾於104、105學年度參與分組合作學習計畫。  〈四〉106、08、29本校曾辦理12年國教研習。  二、本校課程規劃情形：  〈一〉 課程發展委員會持續運作：本校的課發會運作十餘年，充分發揮課程發展功能。  〈二〉 學習領域小組：領域小組持續協助領域教學與活動，並選派代表參加課程發展委員會議，傳達會議要點與提出課程建議。  〈三〉 擬訂總體課程計畫：本校由全體教師共同擬訂總體課程計畫，多年來，已建立嚴謹程序，課程內容優質，並透過經驗傳承，內容愈趨完善。  〈四〉 實施課程計畫：依據總體課程計畫進行教學，學年教師分工合作，使課程實施愈趨順利、多元、完整。  〈五〉 總體課程教學成果發表：期末辦理十二年國教總綱宣導。  三、學校課程反映出學生需求  由本校本位課程形成歷程可知，學校考量學生狀況等面向，發展出深具特色的學校課程。以下分別說明：  〈一〉教科書評選：領域教學所需之教科書，由全體教師依任教學年與教學屬性分組評選。  〈二〉自編課程：各年級教師依任課需求自編課程，由淺入深，兼顧不同年級學生程度，並符應學生學習需求，設計主題課程，經由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查通過後實施。  〈三〉本位課程結合生活經驗：網博課程、數學適性分組課程、分組活化教學、服務學習、獨立研究、主題課程，許多內容皆可觀察並與生活經驗結合，教師可配合季節、節慶、環境、時事等議題，統整知識概念，活化教學內容。  〈四〉課程回饋機制：課程實施前，需發表課程計畫，學期間報告教學進度與學生學習情形，學期末或備課日，辦理教學成果發表，皆可檢視與省思教學，彈性調整教學設計及教材。  〈五〉本校透過審慎評選教科書、群策群力自編適合學生學習需求的本位  課程，搭配嚴謹的課程回饋機制，學校課程可反應學生需求。  由上述說明，本校的課程與教學是透過課程發展委員會、學習領域小組  討論，並由全體教師共同規劃，合作擬訂總體課程計畫，之後循序漸進  實施，程序相當完整，教師亦認真投入，教師的課程設計與實施符合班  級教學與學生程度，成果相當豐碩。 | | | | | |
| 申請類型 | □核心學校 □中堅學校 ■導入學校 | | | | | |
| 辦理期程 | 107年8月1日 至 108年7月31日 | | | | | |
| 聯絡人 | 姓名 | 林彩鶴 | 辦公室電話 | | 04-8311349-201 | |
| 單位 | 教務處 | 行動電話 | | 0936225665 | |
| 職稱 | 教務主任 | 傳真 | | 048338653 | |
| E-mail：[linna4566@yahoo.com.tw](mailto:linna4566@yahoo.com.tw) | | | | | |
|  |  | | | | | |

1. 參與計畫之動機
   1. 在108學年正式實施新課綱之前，本校已經有多位教師引入學思達、學習共同體、分

組合作學習…等諸多以學生為中心的教學法，教師動能足夠。

* 1. 希望邀請專家學者或師資培育機構教授到校給予諮詢或指導，逐步發展統整性主題

專題/議題探究之校訂課程(彈性學習課程)及發展學校課程計畫草案。

* 1. 本校期望在這一年為學校實施新課程如：素養導向教學、校訂課程建構、學校課程發展的強化，改善學生學習、活化教學、教師在課程與教學專業的提升等。
  2. 本校由105學年度起積極希望引進資源及推動教育的不同觀點，讓學校的親師生，對於教育有多元觀點、擴大視野。

1. 計畫目標
   1. 建立以學生學習為中心的課程，培養生活化知識應用與實踐學習能力。
   2. 透過教師相互觀課，理解運用學生為中心教學法
   3. 「彈性學習課程」可以跨領域/科目或結合各項議題，發展「統整性主題/專題/議題探究課程」，強化知能整合與生活運用能力
   4. 在彈性學習課程中優化多元社團課程，朝向多元展能之目標。
   5. 積極爭取申請十二年國教導入學校方案，藉以系統規劃學校整體課程，提供學生多元的學習舞台及實作分享。
   6. 深入轉化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，再創新學校本位課程。
   7. 期待透過本計劃之執行，以階段性的方式發展落實新課綱理念與內涵之學校本位課程， 並藉以促進教師專業發展，創建學校專業文化、提升教學與學習的品質，以達成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理念及學校教育願景。
   8. 落實教師專業社群發展，探究跨領域學習課程實踐模式。

肆、計畫內容

1. 計畫執行能量的自我評估

〈一〉由各處室主任和各領域召集人成立「核心小組」，為推動12 年國教新課綱的核心單

位。

〈二〉提前規劃與發展12 年國教總體課程，培力本校教師核心素養課程能力，完成十二年

國教新課綱的準備工作。

〈三〉整合安排成每周團體活動、自主學習、彈性學習等課程。設計出具有本校特色的跨領

域彈性學習課程。

(四)跨領域課程：透過資訊與生活科教學研究會擬定資訊課程上課大綱，訂定針對機器人

設計等基礎課程進行教學，讓學生資訊素養與技能整備，並結合各領域之課程結構，

充實主題內容進行統整，並於課發會課程計畫送審前核定。

1. 方法與策略
2. 透過學習領域社群、發展專業主題社群，利用領域研究時間，共同研討、專家帶領，

學習共同成長，藉由教師社群，暖化學校氛圍，也啟動學生活化學習之動能。

1. 行政人員與領召對話，凝聚12年國教之共識。
2. 邀請專家學者或師資培育機構教授到校給予諮詢或指導，逐步發展統整性主題/專題議題探究之校訂課程(彈性學習課程)及發展學校課程計畫草案。
3. 公開課觀、備課、議課，遴聘至少具觀察回饋進階以上之認證人才，進行教學觀察與回饋。
4. 由資訊科技與生活科技、數學科教師成立「教學創新應用團隊推動小組」，經由團隊之間發展之專業對話，進行教學活動設計、修正、回饋及省思的交流。
5. **計畫內容與期程**

一、課程轉化與實施項目（可複選）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工作事項** | | **預計辦理項目** |
| 一、選擇學校課程轉化的實施項目 | (一)轉化總綱課程架構  (參照總綱「陸、課程架構」內涵) | 1.總綱課程架構內涵之轉化  □統整性主題課程  □專題探究課程(專題名稱： )  □議題探究課程(議題名稱： )  □技藝課程(名稱： )  □領域補救教學課程(相關領域： )  □社團活動 □服務學習 □戶外教育 □自主學習  □其他： |
| 2.素養導向之領域或跨領域統整教學  □素養導向之領域教學(領域名稱： )  □素養導向之跨領域統整教學(跨領域名稱： 自然與生活科技、資訊、數學) |
| 3.轉化總綱的核心素養為：  □A1身心素質與自我精進 □A2系統思考與解決問題  □A3規劃執行與創新應變 □B1符號運用與溝通表達  □B2科技資訊與媒體素養 □B3藝術涵養與美感素養  □C1道德實踐與公民意識 □C2人際關係與團隊合作  □C3多元文化與國際理解 |
| (二)轉化總綱實施要點 | □課程發展組織與運作　□教材與教學資源發展與應用  □發展教師協同教學 　□邀請家長參與課程  □運用多元教學方法與學習評量  □發展教師專業社群 　□社區民間資源整合與應用  □進行校長與教師公開授課與議課  □其他： |
| (三)決定實施課程轉化項目的考量因素 | □學校的教育願景 □學校原有課程特色  □校長的課程領導理念 □教師的專業背景  □社區家長的期待 □學生的學習需求  □社區的相關資源 □縣市政府的教育政策  □其他： |
| (四)決定實施課程轉化項目的機制 | □學校核心成員決定  □學校課發會討論  □校務會議決議  □其他： |
| 二、規劃學校工作計畫 | 凝聚學校共識的作法 | □召開核心成員會議 □召開課發會  □進行學校教師說明會 □辦理專家講座  □辦理讀書會 □參觀學校  □其他： |

1. **課程計畫內容-戲說人生 讀響文學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總綱課程架構內涵** | **規劃內容** | **執行規劃** |
| **跨領域學習課程：**  **統整性主題/專題探究** | 設計理念 | 希望學生能夠在平時的休閒活動當中，能夠增加對傳統文化的學習與喜愛，認識本土的傳統戲曲，溫故而知新，除了能夠知道戲劇的發展歷史以外，透過實際的參與操作，從人物的妝扮、臉譜、動作…等，知道在傳統戲曲中「行當」的分法及差異所在；親身體驗各種「行當」角色由「人」及「戲偶」演出，最後改編耳熟能詳的童話故事，進行一場「的演出。 |
| 生活科技  創意生活應用 |  |
| 發展跨領域  統整課程 | 本教學活動除了以國文科為主軸外，並以結合語文領域（本土語）、藝術與人文領域、社會領域（傳統文化）、綜合領域、資訊教育等融入課程當中。 |
| 預期教學成效 | 1.學生能夠瞭解布袋戲的發展過程。  2.學生能夠利用台語口白唸出布袋戲名言。  3.學生能確實完成學習單。  4.學生能自製簡易布袋戲偶。  5.學生能揣摩戲偶角色特性於舞台上演出。  6.學生能激發喜愛傳統戲曲的興趣。  7.學生能瞭解傳統戲曲於不同型式或不同文化下的差異與創新。 |

|  |
| --- |
| 108課綱首重統整各領域教學資源及活動，而受到近來教育理念提倡資訊融入教學，相關方面的整合已是新的教學模式。受到近年台灣本土文化受到重視，各項傳統戲劇也在各單位的協助與傳承下發展出新的契機，有些傳統戲曲能夠保持原汁原味一脈相傳，但更多的傳統戲曲為吸引更多的民眾參與，乃至於吸引年輕人的喜愛，更是突破傳統的窠臼，開創出新型態的演出風格，像布袋戲即是一明顯的例子。  許多傳統的戲曲，像是布袋戲、歌仔戲、皮影戲.．．．等，都是從中國大陸流傳到台灣的傳統戲曲，能夠融入當地的文化特色，發展出屬於當地的戲曲。以布袋戲為例，目前在台灣的發展已走出自己的模式及特色，不同於傳統布袋戲，金光布袋戲或是甚受大小朋友喜愛的霹靂布袋戲，都將傳統戲曲的精神融入現代創意而發揮得淋漓盡致。  本教學活動的設計理念，即是希望學生能夠在平時的休閒活動當中，能夠增加對傳統文化的學習與喜愛，認識本土的傳統戲曲，溫故而知新，除了能夠知道戲劇的發展歷史以外，透過實際的參與操作，從人物的妝扮、臉譜、動作．．．等，知道在傳統戲曲中「行當」的分法及差異所在；親身體驗各種「行當」角色由「人」及「戲偶」演出，最後改編耳熟能詳的童話故事，進行一場「的演出。  是故，本教學活動除了以國文科為主軸外，並已結合語文領域（本土語）、藝術與人文領域、社會領域（傳統文化）、綜合領域、資訊教育等融入課程當中。 |
| 1.學生能夠瞭解布袋戲的發展過程。  2.學生能夠利用台語口白唸出布袋戲名言。  3.學生能確實完成學習單。  4.學生能自製簡易布袋戲偶。  5.學生能揣摩戲偶角色特性於舞台上演出。  6.學生能激發喜愛傳統戲曲的興趣。  7.學生能瞭解傳統戲曲於不同型式或不同文化下的差異與創新。 |

**二、課程計畫內容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總綱課程架構內涵** | **規劃內容** | **執行規劃** |
| **跨領域學習課程：統整性主題/專題探究** | 設計理念 | 近年來在科技融入生活的發展趨勢下，教師扮演引導學生探索科技新知的重要角色，激發學生的想像力和創造力，並讓學生自己動手嘗試去完成作品。透過「玩機器、激創意」課程，讓學生們在輕鬆自在的環境下，進行scratch程式設計課程並結合積木機器人套件，培養學生的邏輯思考以及程式設計觀念，發揮個人的想像力，創造屬於自己獨特的作品。並培養學生的團隊合作精神以及問題解決的能力。 |
| 生活科技  創意生活應用 | 透過「玩機器、激創意」課程，學生不僅可以從中學會scratch程式設計，並能結合積木機器人套件，還可以將學到的知識與技能應用於生活上各個面向，提升學生在資訊教育與創意生活的整體學習效益。 |
| 發展跨領域  統整課程 | **資訊領域：** 1.能利用scratch進行程式設計。  2.能分組合作製作機器人。  3.能寫出程式操控機器人。  4.能操控機器人進行各項闖關活動。  **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：**  1.養成動手做的習慣，察覺自己也可以處理很多事。  2.處理問題時，能分工執掌，做流程規畫，有計畫的進行操作。  3.學習如何分配工作，如何與人合作完成一件事。  4.喜歡將自己的構想，動手實作出來，以成品來表現  **數學領域：**  1.能做整數四則混合運算，理解併式，並解決生活中的問題。  2.能認識比率及其在生活中的應用。  3.能理解速度的概念與應用，認識速度的常用單位及換算，並處理相關的計算問題。  4.能描繪或仿製簡單幾何形體。  **綜合領域：**  1.以五官知覺探索生活，察覺事物及環境的特性與變化。  2.能依照自己所觀察到的現象說出來。  3.學習體會他人的立場、體諒別人，並與人和諧相處。  4.在日常生活中，持續發展自己的興趣與專長。 |
| 預期教學成效 | 1.資訊力：學生透過本課程能習得各種資訊技術與設備。  2.合作力：透過分組合作學習，培養學生的團隊合作精神。  3.想像力：學生能夠發揮想像力設計闖關關卡。  4.創造力：發揮個人創意製造出屬於自己獨一無二的機器人。 |

三、校內工作團隊的組成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參與教師基本資料：各處室主任和各領域召集人成立「核心小組」。 | | | | |
| 姓名 | 職稱 | 服務單位 | 領域 | 負責工作 |
| 吳俊良 | 校長 | 明倫國中 | 綜 | 負責前導計畫領導與督導 |
| 林彩鶴 | 教務主任 | 明倫國中 | 國 | 負責前導計畫規劃 |
| 陳詩姍 | 教學組長 | 明倫國中 | 自 | 負責前導計畫執行 |
| 陳靜儀 | 註冊組長 | 明倫國中 | 國 | 負責前導計畫執行 |
| 戴瑞宏 | 輔導主任 | 明倫國中 | 自 | 負責前導計畫規劃 |
| 劉家榮 | 總務主任 | 明倫國中 | 特教 | 負責前導計畫規劃 |
| 陳勝勇 | 學務主任 | 明倫國中 | 健 | 負責前導計畫規劃 |
| 江明熹 | 資訊組長 | 明倫國中 | 自 | 負責前導計畫執行 |
| 陳宗平 | 導師 | 明倫國中 | 數 | 課程討論與設計 |
| 林之婷 | 導師 | 明倫國中 | 社 | 課程討論與設計 |
| 廖美茹 | 導師 | 明倫國中 | 英 | 課程討論與設計 |
| 楊國珠 | 專任 | 明倫國中 | 綜 | 課程討論與設計 |
| 廖淑青 | 導師 | 明倫國中 | 國 | 課程討論與設計 |
| 賴怡君 | 導師 | 明倫國中 | 自 | 課程討論與設計 |

伍、計畫期程

本年度工作甘梯圖(請以月為單位呈現主要工作)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預定發展期程  （欄位不敷使用，請自行增列） | 執行內容 | 進度規劃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107年 | | | | | | | | 108年 | | | | | | | |
| 5  月 | 6  月 | 7  月 | 8  月 | 9  月 | 10  月 | 11  月 | 12  月 | | 1  月 | 2  月 | 3  月 | 4  月 | 5  月 | 6  月 | 7  月 |
| 透過學習領域社群，傳達12年國教理念。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對整體促進學生學習的活動全面盤點和歸納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成立「12年國教核心小組」為本校推動12 年國教新課綱的核心單位。  召開「12年國教核心小組」會議，凝聚共識。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暑假安排「素養導向課程設計增能研習」，提升素養導向課程發展能力。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召開12年國教校務會議，凝聚共識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試辦校訂課程：」，師生共同規畫執行。可以跨自然、國文、輔導、英語、健教等科目。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公開課觀、備課、議課，遴聘至少具觀察回饋進階以上之認證人才教學觀察與回饋。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邀請專家學者或師資培育機構教授，到校給予諮詢或指導。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各領域檢討校訂課程之可行性，及修正。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重新對整體促進學生學習的活動，全面盤點和歸納。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課發會通過108學年度校訂課程，和相關課程安排。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|  |  |  |  |  |  |  |

**伍、計畫期程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月次**  月  次  工  項  目  **工作項目** | **107年8月～108年7月**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107/  8月 | 9月 | 10月 | 11月 | | 12月 | 108/  1月 | 2月 | 3月 | | 4月 | | 5月 | | 6月 | | 7月 | |
| 召開課發會，討論彈性課程執行方式 |  |  |  |  | |  |  |  |  | |  | |  | |  | |  | |
| 課程執行 |  |  |  |  | |  |  |  |  | |  | |  | |  | |  | |
| 課程檢核 |  |  |  |  | |  |  |  |  | |  | |  | |  | |  | |
| 科技領域輔導團運作 |  |  |  | |  |  |  |  |  |  | |  | |  | |  | |
| 規劃並辦理科技課程發展工作圈 |  |  |  | |  |  |  |  |  |  | |  | |  | |  | |
| 辦理彈性學習課程分享 |  |  |  |  | |  |  |  |  | |  | |  | |  | |  | |
| 辦理推廣研習 |  |  |  |  | |  |  |  |  | |  | |  | |  | |  | |
| 撰寫計畫成果 |  |  |  |  | |  |  |  |  | |  | |  | |  | |  | |
| 預定進度累計百分比 | 10 | 20 | 30 | 40 | | 50 | 60 | 70 | 80 | | 85 | | 90 | | 95 | | 100 | |

**五、計畫期程(106年9月至107年8月)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項目 | | 9月 | 10月 | 11月 | 12月 | 1月 | 2月 | 3月 | 4月 | 5月 | 6月 | 7月 |
| 期程項目 | 推動小組開始運作 | http://page.phsh.tyc.edu.tw/images/line.gif | http://page.phsh.tyc.edu.tw/images/line.gif | http://page.phsh.tyc.edu.tw/images/line.gif | http://page.phsh.tyc.edu.tw/images/line.gif | http://page.phsh.tyc.edu.tw/images/line.gif | http://page.phsh.tyc.edu.tw/images/line.gif | http://page.phsh.tyc.edu.tw/images/line.gif | http://page.phsh.tyc.edu.tw/images/line.gif | http://page.phsh.tyc.edu.tw/images/line.gif | http://page.phsh.tyc.edu.tw/images/line.gif | http://page.phsh.tyc.edu.tw/images/line.gif |
| 辦理相關講座、工作坊 |  |  | http://page.phsh.tyc.edu.tw/images/line.gif |  |  |  | http://page.phsh.tyc.edu.tw/images/line.gif |  |  |  |  |
| 經驗教育課程規劃與實施 |  | http://page.phsh.tyc.edu.tw/images/line.gif | http://page.phsh.tyc.edu.tw/images/line.gif | http://page.phsh.tyc.edu.tw/images/line.gif | http://page.phsh.tyc.edu.tw/images/line.gif | http://page.phsh.tyc.edu.tw/images/line.gif | http://page.phsh.tyc.edu.tw/images/line.gif | http://page.phsh.tyc.edu.tw/images/line.gif | http://page.phsh.tyc.edu.tw/images/line.gif | http://page.phsh.tyc.edu.tw/images/line.gif |  |
| 製作相關課程資料 |  | http://page.phsh.tyc.edu.tw/images/line.gif |  |  |  |  | http://page.phsh.tyc.edu.tw/images/line.gif |  |  |  |  |
| 課程經驗實作 |  |  |  | http://page.phsh.tyc.edu.tw/images/line.gif | http://page.phsh.tyc.edu.tw/images/line.gif |  |  |  | http://page.phsh.tyc.edu.tw/images/line.gif | http://page.phsh.tyc.edu.tw/images/line.gif |  |
| 提交階段報告 |  |  |  | http://page.phsh.tyc.edu.tw/images/line.gif |  | http://page.phsh.tyc.edu.tw/images/line.gif |  |  | http://page.phsh.tyc.edu.tw/images/line.gif | http://page.phsh.tyc.edu.tw/images/line.gif |  |
| 綜合討論與成果評估 |  |  |  |  |  | http://page.phsh.tyc.edu.tw/images/line.gif |  |  |  | http://page.phsh.tyc.edu.tw/images/line.gif |  |
| 完成本案綜合報告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http://page.phsh.tyc.edu.tw/images/line.gif |

**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計畫項目經費申請表**

**（十二年國教課程前導學校-107學年度）**

▓申請表

□核定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計畫名稱：**十二年國教課程前導學校-107學年度** 辦理單位： | | | | | | | | |
| 計畫期程：107年 8月1日至108年7月31日 | | | | | | | | |
| 計畫經費總額： | |  | | | 元 | | | |
| 經 費 項 目 | | 計 畫 經 費 明 細 | | | | | 由縣(市)政府初審後填寫 | 國教育署核定計畫經費 |
| 單價(元) | 數量 | 總價(元) | | 說 明 | 金額(元) | 金額(元) |
| **業 務 費** | 授課鐘點費 | 360 | 160 | 57600 | | 校內教師參與計畫減授鐘點使用  請以學年度40週計算 |  |  |
| 講座鐘點費  （外聘） | 1600 | 6 | 9600 | | 聘校內外講者提升教師知能用(外校1600元/小時；內聘800元/小時)實支實付 |  |  |
| 講座鐘點費  （內聘） | 800 | 4 | 3200 | | 聘校內外講者提升教師知能用(外校1600元/小時；內聘800元/小時)實支實付 |  |  |
| 出席費/輔導費 | 2000 | 2 | 4000 | | 聘請專家至校諮詢輔導 |  |  |
| 交通費 |  |  |  | |  |  |  |
| 保險費 |  |  |  | |  |  |  |
| 物品耗材費 |  |  |  | | 編列未滿一萬元之教學用品之使用 |  |  |
| 差旅費 |  |  |  | | 本校教師參與計畫相關研習活動 |  |  |
| 全民健保補充保費 |  | 1 |  | | （鐘點費與出席費）\*1.91％ |  |  |
| 雜支 |  |  |  | | 凡屬文具、印刷、餐費等未編列項次之計畫所需使用支出 |  |  |
| **小計** |  |  |  | |  |  |  |
| **設備及投**  **資** |  |  |  |  |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|  |  |  |
| **小計** |  |  |  | |  |  |  |
| 合 計 | |  |  |  | | 上述經費除資本門及全民健保補充保費外均可相互勻支 |  | 本署補助金額   元 |
| 承辦 單位 | | 主(會)計 單位 | | 機關學校首長 或團體負責人 | | | 縣(市)  承辦人 | 國教署  承辦人 |
| 縣(市)  單位主管 | 國教署  組室主管 |
| 備註：  經費執行涉及需依「政府機關政策文宣規劃執行注意事項」及預算法第62條之1及其執行原則等相關規定辦理者，應明確標示其為「廣告」，且揭示國教署名稱，並不得以置入性行銷方式進行。 | | | | | | | 餘款繳回方式： ■繳回（依據「教育部補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」）  □不繳回（請敘明依據） □依政府採購法完成採購程序者依契約約定。 □未執行項目之經費，應按補助比率繳回。 | |